

证券代码：836508

证券简称：泉舜纸塑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厦门泉舜纸塑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及履行相关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1 月 9 日上午 10 时-12 时。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508	泉舜纸塑	2021年11月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厦门泉舜纸塑容器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泉舜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厦门泉舜贸易有限公司、厦门大智贸易有限公司、厦门东海职业技术学院为满足其日常经营的流动资金需求，分别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银行授信不超过 9000 万元、1000 万元、1000 万元及 6000 万元，授信期限不超过三年，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泉舜集团有限公司、厦门泉舜贸易有限公司、厦门大智贸易有限公司及厦门东海职业技术学院分别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股东泉舜集团有限公司为本议案的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 2、自然人股东由代理人代表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5、办理登记手续，可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进行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 年 11 月 9 日上午 8 时至 10 时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朱文强 联系电话：0592-6519027 联系传真：0592-6517122

（二）会议费用：参会人员食宿费用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厦门泉舜纸塑容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厦门泉舜纸塑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2 日